

南阳市水利局

关于报送行政执法类政策法规问题及专项整治台账的通知

各县（市、区）水利局：

根据《河南省水利厅关于规范填报优化营商环境领域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专项整治相关台账的通知》要求，为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行为，优化营商环境，现就行政执法类政策法规存在的问题进行梳理，并要求各县按时报送相关台账，由市水利局政法科进行汇总上报。

一、行政执法类政策法规问题梳理

（一）执法检查不规范问题

问题情形：如某市水利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在对企业进行安全生产检查时，存在辅助人员无证执法、法律适用条款引用不准确等问题。

整改要求：立即复核执法检查合规性，纠正不规范行为，组织专题培训，完善执法文书制作和审核流程。

（二）执法检查扰企问题

问题情形：如某县水利局在未公示年度涉企行政执法检查计

划的情况下，对同一企业进行多次重复检查，占用企业大量时间和精力。

整改要求：停止重复及不必要检查，科学编制并公示年度检查计划，推行“一表通查”、“综合查一次”等方式。

二、报送要求

请各县水利局参照上述问题梳理，结合本地实际，详细列出行政执法类政策法规存在的问题，包括问题情形、整改措施及整改进展情况。

报送时间：请于每月 20 日前将本月台账更新报送至市水利局。通过电子邮箱或指定系统报送，确保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三、工作要求

各县（市）区水利局要充分认识到规范行政执法行为、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性，切实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要深入开展自查自纠，确保问题查清查透，不留死角。对查出的问题，要立即制定整改措施，明确整改时限，确保按时整改到位。

原则上应杜绝形式主义“零问题”报送现象，对连续三个月报送“零问题”的单位，市水利局将按照“四不两直”工作原则开展督导检查。

四、联系方式

如有任何疑问或需要进一步指导，请联系市水利局政策法规科。请各县水利局务必按照本通知要求，认真组织实施，确保按

时高质量完成报送任务。

联系电话：62299880

电子邮箱：nyszb@163.com



